

# 人死了不是一了百了嗎？

洪順強牧師

今日有不少人說「人死了便一了百了」，因這句話；有人因為解決不了問題便去自殺；有人因此挺而走險去犯罪；有人因此只顧吃喝玩樂；有人活在沒有盼望的人生中；不少人更漠視天堂地獄之真理。故此，「人死了便一了百了」這句話真的是害了很多人。其實有很多的例証告訴我們，人死了不是一了百的，人是有靈魂的，我們可以從幾方面去說明。

## (一) 從人與靈界接觸的經歷去說明

有人曾接觸過鬼，有人接觸過天使，這都是千真萬確的事。筆者曾親眼看過一個被鬼附的人，鬼控制他的時候，他用暴力去破壞家俱，不由自主地耍拳，然後又變成一個女神仙去塗胭脂打扮，甚至想要傷害自己(其實那是鬼在他裡面)。另外，我也親耳聽人講述他見到天使的經歷。其他如打坐通靈、占卜、問米、觀兆、招鬼、觀水晶球等，都說明人是用他的靈魂去接觸靈界的(註：上帝是不許人交鬼的，可參看申命記 18:10-14)。

## (二) 從人靈魂出竅的經歷去說明

有兩位很出名的人 Dr. Maurice Rawlings 及 Dr. Elizabeth Ross，他們對人死後再生作出過很詳細的研究，指出不少人經歷過靈魂出竅，身體被宣判死亡，但靈魂重新回到身體時再活過來。他們可以清清楚楚的說明靈魂所到過的地方、所看過的情況，然後在活過來時，能毫無差錯地把一切都說清楚。

記得在筆者的一個課堂中，有一位姊妹分享自己的丈夫死前靈魂出竅的經歷。他丈夫的靈魂從 Columbia Hospital 的六樓飛出去，一直的飛到看見前有黑路，但另外也看見有光的一面，心裡想到聖經說「上帝就是光」，他的靈魂便飛回身體。他自己後來也信了耶穌。其實，類似的個案還有很多，【死亡九分鐘】及【Life Beyond Death】兩本書都是講及這方面的事。經歷靈魂不附體的例子很多，是人無法否認的事，這都說明人是有靈魂的。

## (三) 人直覺相信人是有靈魂的

從 葬禮、拜祭、報應的觀念中可捉摸到人相信有靈魂存在的信念，否則人不會把陪葬品放進死人的墓穴中，希望死人的靈魂可以繼續享受那些東西；也不需要甚麼祭品及禮儀，盼望能引死人上路。再加上很多的宗教告訴我們，人死後靈魂轉到不同的軀殼，再度進入世界，這就是輪迴轉世的觀念，相信人靈魂是永存的。還有，從我們日常生

活中，常提到的說話如「惡有惡報、善有善報」，「人將來會有報應」，「白天不要說人，黑夜不要說鬼」，「魂飛魄散」等，都直覺說明有靈界的事。

#### (四) 聖經多處說明人是有靈魂的

創世記 2:7 說 明「耶和華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，名叫亞當。」人之被造異於動物，人不單是萬物之靈，更是有靈的活人。人有靈魂 使人可以與上帝溝通、敬拜上帝、有宗教感、有永恆感、有道德感。動物沒有像人一樣的靈魂，牠們不會敬拜上帝、沒有道德感、沒有永恆感，牠們更不會怕鬼。人的生命來自永生上帝，人由物質組成的身體，有一天會死去歸回塵土；但人的靈魂不是物質，是永存不滅的，是人的真「我」。

聖經並且告訴我們，「按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」(希伯來書 9:27) 當世界末日來到的那一刻，主耶穌基督便要親自審判所有的人，包括在陰間中所有死去人的靈魂，都要被上帝大能的力量遣送到審判台前，每一個人都逃脫不了上帝公義的審判。有罪的人，最終也要全部被投入地獄的永火裡受刑罰：

「我 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，從祂面前天地都逃避，再無可見之處了。我又看見死了的人，無論大小，都站在寶座前。案卷展開了，並且另有一卷展開， 就是生命冊。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，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。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；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；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。死亡 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裡；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裡。」(啓示錄 20:11-15)

但是，「上帝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(耶穌)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因為上帝差祂的兒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。」(約翰福音 3:16-17)

基督徒嚐過主耶穌基督救恩滋味後，大家都努力傳揚福音，希望更多人得救，免去地獄的刑罰，重新回到天父上帝的懷裡，恢復人與上帝的關係，成為上帝的兒女，永遠與上帝在一起。

親愛的朋友，人若沒有靈魂，人生便沒有生存意義和價值可言。試想，人生最多擁有一百有餘或數十寒暑，轉眼過去，非常短暫。無論你有多大的成就，多麼財雄勢大，擁有多高的權位、多大的名聲，都會似泡影浮雲，迅速消失在墳墓中。

聖經傳道書說得很清楚，人生是「虛空的虛空，虛空的虛空，凡事都是虛空。人一切的勞碌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勞碌，有甚麼益處呢？」(傳道書 1:2-3) 人死後就是一堆小小的塵土，不久便沒有人記念。那麼人生還有些甚麼意義、有甚麼價值呢？怪不得唯

物論者不看重人生命的價值，人生的目的只是爲了是物質和今生的好處，最好及時吃喝享樂、放縱肉體的私慾。

但如今我們得知人有永恆的價值，就是上帝所賜的靈魂，我們便要關心靈魂將來的去向。聖經說：

「所以你們要脫去一切的污穢和盈餘的邪惡，存溫柔的心領受那所栽種的道，就是能救你們靈魂的道。」(雅各書 1:21)

聖經又說：「當信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。」(徒 16:31)「因爲人所作的事，連一切隱藏的事，無論是善是惡，上帝都必審問。」(傳道書 12:14)